

管理學院112學年度院務發展委員會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五）上午10:00~11:00（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後召開）

地點：利瑪竇大樓二樓LM202會議室

出席人員：范宏書副院長（兼商學研究所所長）、黃孝雲副院長（請假）、企業管理學系顧宜錚主任、會計學系葉鴻銘主任、統計資訊學系盧宏益主任、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高銘淞主任、資訊管理學系董惟鳳主任、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劉上嘉主任（請假）、國際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黃愷平主任、科技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吳春光主任、社會企業碩士/碩士在職學位學程李禮孟主任、商業管理學士學位學程葉承達主任、教學推展委員會召集人夏侯欣鵬老師、學術推展委員會召集人廖建翔老師、服務推展委員會召集人許媽茹老師、輔導推展委員會召集人杜逸寧老師（請假）

列席人員：吳月琴

主席：李建裕院長

記錄：邱瑞真

壹、報告事項

1.本校 112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議中提案討論有關「各院系所訂購之電子期刊使用率太低之處理原則」，並決議由圖書館研擬方案，以因應未來在預算資源有限的情況下，進行最佳資源配置，故請各單位協助轉知並鼓勵所屬師生多多使用圖書館的電子期刊以提升使用率。

貳、討論事項

一、審議「輔仁大學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發展基金使用管理辦法」。

說明：1.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考量未來舉辦學術活動、教育推廣及優化教學空間購置教學、研究方面之軟硬體等專帳控管收支所需及為妥善使用各界之捐款，故擬訂定基金使用管理辦法，同時也符合會計室有關成立專帳管理的相關規定。

2.本案業經112年08月29日國創學程112-1次學程會議通過，辦法條文訂定草案如下：

第一條 輔仁大學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為妥善運用各界捐款，爰依「輔仁大學各界捐款使用管理辦法」第六條規定，特訂定本學程發展基金使用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學程捐款之來源為指定使用單位為國際創業與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之捐款；各界捐款由校方統收，並開立正式收據，依捐款類別作以下處理：

- 一、捐款指定使用用途者，依捐款人之意願執行之。
- 二、捐款未指定使用用途者，則納入本學程發展基金。

第三條 本學程發展基金之用途：

- 一、為舉辦學術活動、教育推廣活動或教育工作研討等所需之經費。
- 二、購置教學、研究方面所需之軟硬體設備、圖書或資料庫。
- 三、贊助及獎勵教學、服務及研究。

- 四、獎助績優學生。
- 五、學程事務推展、畢業校友發展所需之必要費用。
- 六、赴國外參加研討會及參與國際學術交流相關補助。
- 七、補助本學程招生之書面審查及口試等相關費用。
- 八、其他經學程會議同意辦理之各項活動。

第四條 本學程發展基金由學程主任視學程發展所需，規劃編列執行，經學程會議通過後動支，但遇緊急需要動支者，得授權學程主任先行動支，再於學程會議追認。

第五條 本辦法經學程委員會議、院務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決議：照案通過。

二、修訂本院「雙語學習計畫獎勵要點」。

說明：1.配合教育部「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第二期第一年（112學年）核定經費（\$6,000,000）公告，依獲核經費額度再次調整獎勵標準。

2.教職員及學生分別適用不同的獎勵要點，二項要點條文修正對照如下表，通過後，自112學年度起適用。

管理學院雙語學習計畫獎勵要點（教職員適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獎勵適用範圍</p> <p>一、英文檢測獎勵： 該學年參加英文檢定成績（限TOEIC、TOEFL iBT、IELTS、全民英檢）達以下標準，得申請獎勵金。 高階級標準：CEFR之B2級，獎勵新台幣<u>20,000</u>元。 流利級標準：CEFR之C1級，獎勵新台幣<u>40,000</u>元。 各類語言檢定等級對照表依每年管理學院公告為準。 (一) 每位教職員各等級英文檢測獎勵限領取一次，各類語言檢定證照同等級獎勵不得重複申請。 (二) 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有效英語能力證明成績單影本。 (三) 申請期程：本項補助每學期辦理一次，申請時間將另行通知。 (四) 教師領取獎勵需舉辦英語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 (五) 教職員參加英語檢定報名費得另外申請，補助上限5,000元。</p>	<p>第三條 獎勵適用範圍</p> <p>一、英文檢測獎勵： 該學年參加英文檢定成績（限TOEIC、TOEFL iBT、IELTS、全民英檢）達以下標準，得申請獎勵金。 高階級標準：CEFR之B2級，獎勵新台幣<u>10,000</u>元。 流利級標準：CEFR之C1級，獎勵新台幣<u>20,000</u>元。 各類語言檢定等級對照表依每年管理學院公告為準。 (一) 每位教職員各等級英文檢測獎勵限領取一次，各類語言檢定證照同等級獎勵不得重複申請。 (二) 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有效英語能力證明成績單影本。 (三) 申請期程：本項補助每學期辦理一次，申請時間將另行通知。 (四) 教師領取獎勵需舉辦英語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 (五) 教師參加英語檢定報名費得另外申請，補助上限5,000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調整英文檢測獎勵CEFR之B2級及C1級之獎勵金額。 2. 新增補助「職員」參加英語檢定報名費用。 3. 調整參加英語相關工作坊、成長社群或增能學習課程獎勵金額及新增職員獎勵並規範職員受獎須履行之義務。

<p>二、參加英語相關工作坊、成長社群或增能學習課程獎勵： 參加英語相關工作坊、成長社群或增能學習課程，並取得參加證明或結業證書等相關文件，申請當學年該課程或活動累積時數達10（含）小時，教師獎勵新台幣10,000元、職員獎勵新台幣2,000元。</p> <p>(一) 每人每學年限申請一次。 (二) 需提供「當學年」課程或活動證明。若為校外舉辦之課程或活動則需提供時數與舉辦日期證明。 (三) 教師領取獎勵需舉辦英語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職員領取獎勵需提供分享或感想心得。</p>	<p>二、參加英語相關工作坊、成長社群或增能學習課程獎勵： 參加英語相關工作坊、成長社群或增能學習課程，並取得參加證明或結業證書等相關文件，申請當學年該課程或活動累積時數達10（含）小時，獎勵新台幣5,000元。</p> <p>(一) 每人每學年限申請一次。 (二) 需提供「當學年」課程或活動證明。若為校外舉辦之課程或活動則需提供時數與舉辦日期證明。 (三) 教師領取獎勵需舉辦英語教學經驗分享工作坊。</p>	
--	---	--

管理學院雙語學習計畫獎勵要點（學生適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獎勵適用範圍</p> <p>一、英文檢測獎勵（適用學士班學生）： (一)學生在學期間（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參加英文檢定成績（限TOEIC、TOEFL iBT、IELTS、全民英檢、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達以下標準，得申請獎勵金。 高階級標準：CEFR之B2級，該學年度大一學生於大一學年結束前完成者，獎勵新台幣7,000元。 流利級標準：CEFR之C1級，獎勵新台幣20,000元。 各類語言檢定等級對照表依每年管理學院公告為準。 (二)每位學生在學期間英文檢測獎勵各等級限領取一次，且各類語言檢定證照同等級獎勵不得重複申請。 (三)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有效英語能力證明成績單影本，並確認已於學校登記英語檢定資料。 (四)申請期程：本項補助每學期辦</p>	<p>第三條 獎勵適用範圍</p> <p>一、英文檢測獎勵（適用學士班學生）： (一)學生在學期間（不含休學或保留學籍），參加英文檢定成績（限TOEIC、TOEFL iBT、IELTS、全民英檢）達以下標準，得申請獎勵金。 高階級標準：CEFR之B2級，該學年度大一學生於大一學年結束前完成者，獎勵新台幣2,000元。 流利級標準：CEFR之C1級，獎勵新台幣6,000元。 各類語言檢定等級對照表依每年管理學院公告為準。 (二)每位學生在學期間英文檢測獎勵各等級限領取一次，且各類語言檢定證照同等級獎勵不得重複申請。 (三)申請時，需檢附：申請表及有效英語能力證明成績單影本，並確認已於學校登記英語檢定資料。 (四)申請期程：本項補助每學期辦理一次，申請時間將另行通</p>	<p>1. 新增英文檢測獎勵項目「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2. 調整英文檢測獎勵CEFR之B2級及C1級之獎勵金額。</p>

理一次，申請時間將另行通知。	知。
----------------	----

決議：照案通過。

三、擬將「FLI等級期刊」從AACSB國際認證有關教師資格分類標準之「SA-Scholarly Academics學術導向學者」對應之指標性期刊項目中刪除。

說明：1.依 112 年 1 月 6 日管院 111-2 次教評會修訂之教師資格分類標準，其中有關「SA - Scholarly Academics 學術導向學者」的認列標準如下：

分類	SA - Scholarly Academics 學術導向學者
學術背景	本院教師持有與教學專長領域相關之最高學位，例如：博士/博士候選人(三年內)、企業管理博士，稅務學碩士、法律碩士、法學博士、醫學博士
持續從事學術研究相關活動及成就	<p>本院符合學術導向學者(SA)資格教師於受聘期間近五年內應發表專門學術著作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至少發表四篇匿名審稿期刊論文；或 • 至少發表三篇匿名審稿期刊論文，其中至少一篇發表於指標性期刊*；或 • 至少發表二篇指標性期刊論文；或 • 至少發表一篇排名 Q1 等級指標性期刊(SCI, SSCI)論文 <p>*指標性期刊：SCI, SSCI, A&HCI, THCI&TSSCI, SCOPUS, EI, FLI 等級期刊、國科會推薦優良期刊</p>

2.目前定義之指標性期刊計有以下八項：SCI, SSCI, A&HCI, THCI&TSSCI, SCOPUS, EI, FLI 等級期刊、國科會推薦優良期刊。

3.考量 **FLI 等級期刊** 索引資料陳舊且查找、舉證皆不易，加上收錄於該等級之期刊也多數收錄於 SCOPUS 及國科會推薦優良期刊，故擬將「FLI 等級期刊」從指標性期刊項目中刪除。

決議：通過將「FLI等級期刊」從SA教師資格標準適用之指標性期刊項目中刪除，同時亦決議將本院「教師升等辦法」中有關指標性學術期刊採計項目一併刪除「FLI等級期刊」。本案續送院教評會審議。

四、審議本院碩專班結餘款使用於會計系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之「國際專業參訪」課程差旅及行政雜支等相關費用計畫。

說明：1.112 學年輪由會計系開設國際專業參訪課程，規劃前往歐美國家進行參訪並搭配校內演講課程。該課程開課教師為林彥廷老師及鄭佳綾老師，此次擬前往美國洛杉磯參訪，出訪時間預計為 113 年 3 月 28 日至 4 月 6 日 (10 天)。分別於 10/14 及 10/26 進行課程說明會，目前尚未有確切報名人數，但擬以 40 名學生為上限。

2.依管院國際參訪課程有關教職員出訪人數原則(往例採 10:1 原則，10 名學生搭配 1 名教職員)，因尚未有確切報名人數，故以學生 40 人為基準，擬由該系 4 位教職員帶隊出訪，**最終以實際報名人數配合出訪人數比例原則進行經費使用。**

3.相關差旅及行政雜支等費用總計約\$558,000(每人團費約\$138,000*4人+行政雜支\$6,000)。其中\$138,000使用會計系年度預算，其餘擬申請會計系寄存於管院的碩專班結餘款**\$420,000**(現存\$5,292,841)支應。

4.本案業經 112 年 10 月 25 日會計系 112-3 系務會議通過，課程相關資料及會議紀錄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最終以實際報名人數配合出訪人數比例原則進行經費使用。

五、審議本院碩專班結餘款使用於「金融與國際企業學系創立50週年系慶」支應計畫。

說明：1.金融國企系擬於112學年辦理國貿/貿金/金企50週年系慶，於111學年第2學期正式啟動籌辦系慶相關事宜，目前謹訂於112年11月18日當天辦理系慶大會及各項慶祝活動，邀請歷屆畢業系友回到母校共襄盛舉。活動包括本系發展、系友分享、青春回憶、快樂午宴等。

2.相關係列活動總費用預估約\$1,625,000，費用明細如下表：

品項	摘要	金額
邀集師生組成系慶籌備委員會，會議誤餐費、人員工作費	學生工作費：\$200*20人*100小時及教師工作費：人數*\$1,000*次	400,000
紀念品	帆布袋：\$280*500份、T恤：\$180*500份、名人堂系友紀念品\$3,500*6個	251,000
設計費、社團展覽費	設計費\$50,000、社團展覽費\$20,000	70,000
場地租借、布置、租賃費		218,000
餐費、茶點及飲料等	午餐：\$300*500盒、2次茶點(\$250+\$100)*500份、飲料\$20,000、生日蛋糕\$20,000	365,000
11/8系慶當天人事費用	親善大使6名\$12,000、主持人2名\$4,000、總務處清潔人員等勞務費\$10,000、接待工讀生20人\$56,320、音控工讀生\$5,400、攝影1-2名\$16,000	103,720
活動備品	獎座\$4,000*5個、證件套及證件掛繩\$30*500組、拍貼機\$10,000*2台、摸彩獎品\$100,000	155,000
接送貴賓交通費及其他雜支	交通費\$8,000、雜支\$55,000	63,000
合計		1,625,720

3.總費用\$1,625,000，其中\$125,000使用金融國企系年度預算，其餘擬申請金融國企系寄存於管院的碩專班結餘款**\$1,500,000**（現存\$4,816,221）支應。

4.本案業經112年10月26日金融國企系112-1系務會議通過，會議紀錄如附件二。

決議：照案通過。

六、審議本院碩專班結餘款使用於「管理學院影片拍攝」支應計畫。

說明：1.因應2025年AACSB評鑑實地訪視，並迎合管院近年特色與未來發展方向，本學年度將啟動管院新影片製作。同時為區隔受眾，本次將分為「高中宣傳」與「國際交流」兩種拍攝版本。再者，經由服務推展委員會於112年9月18日召開之年度會議決議計畫拍攝五系校友宣傳影片，3支影片製作費用總額約為\$450,000。

2.相關拍攝剪輯費用明細估算如下：

影片名稱	主軸	預估費用
高中宣傳影片/中文版	校院系特色	150,000
國際交流影片/中、英文版	院系特色、教學研究成果	200,000
五系校友影片	校友學習與發展	100,000

3.因管院辦公室年度預算有限，擬申請使用管院碩專班結餘款**\$450,000**支應。

決議：照案通過。

七、審議本院碩專班結餘款使用於「伯達樓西側廁所整修工程」計畫。

- 說明：1.伯達樓目前由管理學院及社會科學院共同使用，本學期擬配合總務處進行伯達樓西側廁所整修工程，優化使用空間。該棟樓三個樓層的廁所總面積共計約62坪（一樓24.5坪、二樓13坪、三樓24.5坪），依校方裝修工程預算編列原則，以每坪\$115,000預估，裝修工程款約需\$7,130,000，外加設計監造費以工程款的6.5%預估，經議價約需\$430,000，總工程款（含設計監造費）總計\$7,560,000。
- 2.總工程款支出分攤比例為總務處70%、社會科學院及管理學院30%。兩個學院合計分攤之30%再依兩院於伯達樓使用空間面積比例再進一步分攤，社會科學院52.5%、管理學院47.5%。
- 3.總工程款（含設計監造費）\$7,560,000元依分攤比例，總務處分攤\$5,292,000、社會科學院\$1,190,700及管理學院1,077,300。
- 4.本院負擔之總工程款擬申請管院碩專班結餘款\$1,077,300支應。
- 5.其中設計監造費\$430,000已於112年8月16日按上述分攤比例進行請購流程，管院所分攤之\$61,275已先動支「管院大樓興建暨空間維護基金」作為預算來源，如112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使用碩專班結餘款支應本項支出，屆時再請會計室進行預算來源變更。
- 6.工程報價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無

散會